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局

2020年部门预算草案

一、部门主要职责

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是主管金融工作的区政府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区企业上市工作，指导小额贷款公司的设立初审和日常监管工作、融资性担保机构和其他地方金融中介组织的设立初审、业务监管，配合有关部门整顿和规范金融秩序、查处非法金融机构和非法金融活动，金融服务中心的设立与监管工作等。

二、部门2020年主要工作任务

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2020年主要工作任务是：

**（一）保持信贷投放规模**

推进“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合理配置信贷资源，争取新增80亿元信贷投放，新增存款40亿元，存贷比超100%。

**（二）加快发展“港口”金融**

推动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信保等政策性金融机构在赣州国际港设立工作组并开展跨境金融业务，大力推广进出口信用保险、信用证业务，做大进口押汇规模，推动“信贷通+出口企业”政策对接，加大对有外贸企业的政策性贷款支持力度。

**（三）加大创新金融产品创新力度**

持续用好“财园信贷通”“家具产业信贷通”等政策性金融产品，争取发放贷款25亿元以上。加强政、银、担合作着力破解轻资产企业和招商引资企业、家具企业进区入园发展面临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一是发挥政府资金引导及担保作用，在推出入园进区贷的基础上，引导金融机构再创新开发一批产线安装、木材采购、家具销售、厂房租赁等四个环节的免抵押、纯信用金融产品。比如，通过政府财政资金与招商银行、省融资担保公司三方合作，以2:2:6的代偿比例，推出面向入园企业最高可达500万元的“产业升级贷”；引导金融机构开发“租金贷”产品，增强企业资金使用率。二是鼓励企业以股权进行融资，激发社会资本投资活力。三是加大财政扶持力度。对加入南康家具品牌联盟的省规企业，区财政每年安排资金，对通过融资租赁更新生产设备的入园企业进行贴息，降低企业设备融资成本。

**（四）大力推动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

按照“培育一批、股改一批、辅导一批、申报一批、上市一批”梯次模式推动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继续做好汇明木业香港上市后的辅导工作，争取引进一家拟上市（境内外）企业。抓住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机遇，培育、孵化区内企业，尝试申报科创板。引进与我区产业结合度高的上市公司投资入股，推进并购重组。

**（五）加大市场化融资力度，扩大债券融资发行规模**

积极做好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深入开展PPP、F+EPC、资产证券化（abs）等模式融资，支持区内重点项目建设，加快7亿元的苏区振兴公司债、15亿元的项目收益债及的发行工作。

**（六）完善双向开放服务中心金融超市功能**

进一步健全金融超市管理制度，增添完善功能，整合金融服务机构，加强金融自助服务平台建设，推进“互联网+金融”服务。

**（七）切实防范重点领域金融风险**

大力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采取针对性措施破解存款持续下滑态势，防范银行机构出现流动性风险。坚决取缔无牌照开展金融业务的机构，严格禁止持牌机构超范围开展金融业务。继续做好产业扶贫信贷通的贷后管理和银行抽贷断贷的防控工作，守住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三、部门基本情况

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共有预算单位1个，无下属单位。编制数13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参公编制0人、全额事业编制13人、差额事业编制0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数19人，其中：在职人数11人，包括行政人员0人、参公人员0人、全额事业11人、差额事业0人、自收自支事业0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聘用工2人，临时工6人。

四、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收入预算总额为504.5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5.38%，主要原因是：2020年人员增加，2019年支出压减，2019结转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04.54万元（其中：当年323.64万元，上年结转180.9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支出预算总额为504.54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444.5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8.11%，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54.5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48.0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2.0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30.00万元；项目支出60.0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1.89%。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13.8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74%；医疗卫生支出3.9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79%；金融支出436.7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6.56%；其他支出50.0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91%。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财政补助支出预算323.6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4.15%，具体为：具体为：社会保障和就业11.0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3.4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9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23%；金融支出308.6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95.37%。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无政府性基金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机关运行费预算129.96元，比2019年预算减少16.74万元，下降11.41%。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政府采购总额20万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20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底，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八）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绩效目标设置如下：

目标1：持续助力脱贫攻坚，实现“信贷通”应贷尽贷，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同时加强贷后管理。

目标2：大力发展资本市场，促进企业上市工作，推动私募基金产业园工作，推进资本市场稳步对接

目标3：深化金融改革，创新金融服务。设立并完善金融服务中心工作，引导进行金融外包服务工作。

目标4：优化金融环境，防控金融风险。健全预警机制，创新工作模式，进行非法集资专项整治，加强金融风险宣教工作。

五、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金融工作局 “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4.00万元。其中：

公务接待费14.00万元，比上年减0.5万元，主要原因是：保持三公经费预算不超去年预算。

六、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19年全部结转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